

关于 2020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情况的报告

——2020 年 8 月 19 日在丹凤县第十八届
人大常委会第 26 次会议上
丹凤县财政局 徐革新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就 2020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今年以来，在县委的坚强领导和县人大的监督支持下，全县财政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十九大精神为指引，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决策部署及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县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确定的财政收支目标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全力以赴组织收入，持续优化支出结构，深入推进财政改革，不断提升管理水平，财政收支实现时间任务双过半目标，有力地支持了全县经济社会事业平稳健康发展。

一、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上半年，全县财政总收入完成 14838 万元，完成预算 30200 万元的 49.13%，下降 16.81%，短进度 0.87 个百分点，短收 262 万元。其中：地方财政收入完成 8909 万元，完成预算 15350 万元的 58.04%，下降 6.66%，超进度 8.04 个百分点，超收 1234 万元。地方财政收入分部门看：

税务部门完成 3942 万元，占年度任务 11350 万元的 34.73%；财政部门完成 4967 万元，占年度任务 4000 万元的 124.18%。从收入构成看：税收收入完成 3660 万元，占地方收入的 34.37%，下降 29.7%，减收 1546 万元；非税收入完成 5249 万元，增长 20.97%，增收 910 万元。

上半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累计完成 207813 万元（其中专款支出 100590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77.8%，较上年下降 12.4%。主要支出项目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350 万元，下降 12.64%；公共安全支出 3438 万元，下降 35.55%；教育支出 25239 万元，下降 41.3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11 万元，增长 10.8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461 万元，下降 12.65%；卫生健康支出 13709 万元，下降 49.81%；节能环保支出 2373 万元，下降 78.24%；城乡社区支出 10408 万元，增长 25.46%；农林水支出 103852 万元，增长 51.15%；住房保障支出 3248 万元，下降 73.15%。

上半年，全县“三公”经费支出 121.63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6.1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28.24 万元，主要是竹林关镇更换公务用车 1 辆 19.44 万元，县交警大队更换公务执法车 1 辆 8.8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63.55 万元，下降 46.51%；公务接待费支出 29.84 万元，下降 34.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上半年，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7452 万元，占预算的 65.51%，同比增长 66.23%，增收 2969 万元。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7742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32.69%，较上年下降 6.6%，减支 547 万元。

二、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的特点

一是财政收入任务实现“双过半”。上半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及宏观经济持续下行、刚性落实普惠性减税降费政策等因素影响，财税部门积极应对挑战，主动扎实工作，全县地方财政收入完成年度任务的 58.04%，超过半任务 8.04 个百分点，顺利完成了“双过半”目标任务。

二是重点支出得到有效保障。上半年，财政部门严格执行《预算法》，不断强化预算约束，继续盘活存量，用好增量，财政预算支出进度加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达到调整预算数的 79.29%，超序时进度 29.29 个百分点，实现了“三保”目标。教育、农业、社会保障、医疗卫生、文化旅游等重点支出得到有效保障，有力促进了全县经济社会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三是落实疫情防控政策有力。上半年，财税部门认真贯彻中省市县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全面落实疫情防控税费减免政策及促进经济健康平稳发展 20 条措施，全力支持复工复产、复商复市。1-6 月份，全县累计筹集拨付疫情防控资金 1226.8 万元，落实减税降费 1260 万元，办理增值税退税 826 万元，减免中小企业房租 94.4 万元。

三、上半年主要财政工作

（一）强化严征细管，不断夯实财政增收基础。一是科学落实收入任务。积极发挥财政在组织收入中的督促协调作用，充分研判疫情及经济形势对财税收入的影响，依据县内税源规模及增减收因素，细化分解收入目标，夯实工作责任，凝聚工作合力，确保收入达到序时进度。二是全面堵塞征管漏洞。不

断强化税收征管，狠抓增收节支，建立重点税源企业动态监控制度，积极推进社会综合治税信息平台建设，坚持依法征管，挖潜增收，确保颗粒归仓，应收尽收。三是积极落实减税降费政策。认真贯彻落实增值税改革、小微企业普惠性减税、个人所得税改革等一系列优惠政策，积极应对疫情防控和下行压力，激发市场活力，持续释放减税政策红利，为财政增收提供源头活水，切实提高财政收入质量水平。

（二）主动服务大局，大力支持县域经济发展。一是全力争取上级支持。牢牢把握国家政策支持方向，细化任务措施，全力推进政策、项目和资金争取工作。上半年，筹集和争取各类项目资金 14.95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0.2%，其中争取债券到位资金 4.58 亿元，为全县社会经济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财力保障。二是大力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坚持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综合运用基金、贴息、奖补、风险补偿等政策作用，撬动更多金融资本支持实体经济快速发展。上半年拨付各类涉企资金 4530 万元，重点支持尧柏、龙桥、华茂等骨干传统企业转型升级，做大做强。拨付小额贷款贴息资金 420 万元，激发企业发展活力，助力中小企业创新发展。同时为消除疫情影响，县财政设立 2000 万元企业发展纾困基金、1000 万元招商引资扶持专项资金，全力支持和推动企业复工复产，加快恢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促进全县经济健康持续发展。三是倾力支持重点项目建设。统筹安排重点项目、工业发展、招商引资、文化旅游发展等专项资金和新增债券资金 25279 万元，加快推进新建丹凤高级中学、残疾人托养中心等民生改善项目以及其他市县

重点项目建设，积极打造以商於古道文化景区为主线，秦岭飞行小镇、竹林关、棣花重点镇建设为核心的全域旅游新格局，大力培育形成多元化的经济增长点。多方筹集资金 36055 万元，推进棚户区改造及易地扶贫和避灾生态搬迁、保障性住房建设，统筹城乡协调发展，加快新型城镇化建设。

（三）优化支出结构，全力保障和改善民生水平。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进一步压缩一般性支出，坚持把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作为首要政治任务，集中可用财力优先做好“三保”工作，坚决守住“三保”底线。大力盘活存量资金，上半年统筹收回部门存量资金 6651 万元，把有限资金用于关键领域和重点环节。严格落实**民生支出“两个 80%”硬政策**，上半年，全县民生支出 18.64 亿元，占一般预算支出的 89.72%。一是全力保障基本支出。拨付人员经费和部门、镇办日常公用经费 4.34 亿元，及时足额发放了机关事业单位干部职工工资和离退休人员养老金，保工资保运转目标正常实现。二是重点支持教育发展。始终把教育放在优先发展的地位，坚持优先投入、优先保障，上半年，教育支出达 2.52 亿元，教育生均经费足额保障，教师待遇落实到位，教育扶贫政策推进有力，新建丹凤高级中学、农村义务教育薄改项目稳步实施。三是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上半年累计拨付资金 5864 万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健康扶贫等补助政策按标准落实到位，全民参保计划有效实施，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改革稳步推进。四是全面落实社保民生政策。拨付困难群众救助补助、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等各类配套资金 21064 万元，养老金待遇、部分抚恤

和社会救助对象生活补助调标兑现到位，退役军人社保接续工作全面完成，实现了动态管理下的应保尽保。

（四）突出保障重点，着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效。一是脱贫攻坚保障有力。上半年，共投入财政扶贫资金 8.42 亿元，其中：涉农整合资金 3.98 亿元，八个一批资金 3.12 亿元，苏陕协作资金 0.95 亿元，农村基础设施建设资金 0.2 亿元，小额信贷资金 0.17 亿元，聚力解决“两不愁三保障”，确保“八个一批”政策全面落实，为全县脱贫摘帽提供了强有力的财力保障。二是壮大农业特色产业。以优化农业产能、增强农民福祉为目标，扶持核桃、食用菌、中药材、肉鸡等“八大产业”扩规增效，拨付农民增收及农业产业化等资金 5916 万元，全力支持竹林关江北产业园、雨丹中药材科技产业园等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加快实施天麻小镇、食用菌产业园生产基地建设，扎实推进农村农业现代化，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同时，安排专项扶贫资金 3977 万元，大力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加快补齐农业农村发展短板，助力脱贫成效。三是着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拨付资金 2792 万元，持续推进生态环境专项整治和农村环境治理，全力保障已建成污水和垃圾处理厂正常运营，加快城镇雨污分流管网和农村路网改造工程建设，着力打好蓝天、碧水、青山、净土“四大保卫战”。

（五）规范财政管理，持续提升依法理财水平。一是深化预算管理改革。持续深化零基预算编制，建立全口径预算体系。积极做好预决算公开工作，实现了政府预算、部门预算、“三公”经费预算的全覆盖、全公开。二是深化国库管理改革。制

定了《2019年政府综合财务报告编制工作方案》，指导县镇150个单位按时保质保量完成了报告编制工作。三是推进财政信息化管理进程。建立了财政直达资金监控系统，继续做好“财政云”业务系统应用，为逐步实现财政管理信息化、科学化、智能化目标奠定基础。四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对财政专项资金开展全程跟踪管理，从预算绩效目标、执行监控和绩效自评入手，不断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五是规范政府采购。积极搭建“832”农副产品交易平台，开通交易账号67个。上半年累计完成政府集中采购103批次6088万元，资金节约率3.62%。六是加强财政投资评审。上半年累计评审项目88个，送审资金7.61亿元，审定资金7.01万元，净审减率7.92%，财政资金效益进一步提高。七是严格政府债务管理。严格落实部门债务化解主体责任，将政府存量债务还本付息纳入预算管理，加大存量债务化解力度，上半年共化解隐性债务1.58亿元，占全年任务的79.57%，防范化解债务风险成效明显。八是深化镇办财政体制改革。制定印发了《丹凤县调整和完善镇办管理工作实施方案》，严格按照“五统一”工作要求，积极实施镇办财政业务管理“五推进”工作，全县12个财政所作为县财政局派出机构，全部完成挂牌并正式运行。九是强化财政监督。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健全财政常态化监督机制，上半年聚焦重点领域，扎实开展了扶贫资金、惠民惠农补贴资金“一卡通”等专项监督检查，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规范、高效运行。

四、财政运行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一是收入增长乏力。我县工业基础薄弱，规模以上企业数量少，传统产业占比高，企业竞争力偏弱、创新能力不足，产业转型升级发展困难，暂未形成完整的产业链或产业集群，使得财源结构单一，不能形成持续稳定的财政收入来源。加之，重点项目开工建设周期漫长，投产达效慢，新的收入增长点尚未形成规模，同时受新冠肺炎疫情和中省减税降费政策带来的减收影响，完成全年收入任务十分困难。

二是刚性支出需求增多。一方面我县地方财政收入增速下滑，后续财源增长动力明显不足，可支配财力进一步减少；另一方面落实“三保”“三大攻坚战”“稳增长”及“六保”和县委重大决策部署等刚性支出需求急剧增长，收支矛盾异常尖锐，财政运转面临巨大困难。

三是政府偿债压力大。全县债务余额规模较大，隐性债务问题突出，政府债券、国开行项目贷款等已到还本付息高峰期，财政偿债压力大，防范和化解债务风险任务异常艰巨。

四是资金绩效不高。部门预算绩效理念不强，部分项目实施进度缓慢，导致资金无法支付，在部门形成了沉淀，影响了预算执行进度。

五、下半年财政工作措施

(一) 加强收入征管，确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一是狠抓收入目标管理。围绕年度收入目标，及时细化分解下半年财税收入考核指标，完善征管激励机制，加强部门协调配合，及时解决组织收入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确保全年收入任务完成。二是强化税源管控。要注重“抓规模”与“强质量”相促进，密

切关注重点区域、重点行业、重点企业和重大项目的税收变化，采取强有力征管措施，杜绝跑冒滴漏。三是坚持以查促收。全面开展税收情况大排查、会计信息质量大检查，抓实主体税收、挖掘零散税收，防止收入流失，确保应收尽收。四是加强非税收入征管。把土地出让金、基础设施配套费、排污费、沙石资源收入等作为收入征管的重点，切实增加可用财力。

（二）凝聚财政合力，助力打赢三大攻坚战。一是全力支持脱贫攻坚。紧盯减贫任务，紧扣“三落实、三精准、三保障”要求，持续加大脱贫攻坚投入力度，重点补齐脱贫攻坚短板，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收官战。全面落实涉农资金整合、产业扶贫、就业扶贫等政策，扎实做好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工作。建立扶贫资金管理的长效机制，巩固提升“三保障”和安全饮水保障水平，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确保脱贫人口持续稳定增收。持续巩固脱贫成果，加快推进全面脱贫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二是有效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坚持促发展与防风险并重，严格落实中省债务管理政策，规范项目管理行为，完善债务管理机制，积极稳妥化解存量债务，规范平台公司的融资行为，严格将债务余额控制在红线以内，确保全县债务可防可控，政府债务率低于全市平均水平。三是支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商洛考察时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理念，严格落实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条例，不断完善生态文明建设投入机制。围绕环境整治和生态建设等重点领域，加大投入力度，着力支持解决大气、土壤、水污染防治等突出环境问题，努力改善全县生态环境质量，确保打赢打好

污染防治攻坚战。

（三）筑牢民生底线，全力支持经济社会发展。严格落实中省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缩“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严控会议差旅、咨询培训等经费，确保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压减50%以上，集中财力优先做好“三保”工作，坚决兜牢兜实“三保”底线。继续加大民生事业投入力度，切实做好涉及民生领域的预算安排，及时足额将各类民生配套资金落实到位。加大社会保障水平，全面落实城乡低保、特困人员供养、残疾人两项补贴等社会救助和价格临时补贴政策。积极支持稳就业工作，完善就业创业扶持政策，多渠道筹措资金，统筹做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失业人员、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巩固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大力支持新建丹凤高级中学、丹水小学、赵沟幼儿园等项目建设，不断改善义务教育和中职教育办学条件，促进教育优质公平发展。持续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建立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积极推进养老保险全国统筹，稳步提高养老保障水平。加快县医院医技楼、精神康复医院、金山养老公寓等项目建设，完善公共卫生和养老服务体系。支持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加快“两馆一院”和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建设，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四）深化财政改革，着力提高财政管理水平。强化部门绩效管理理念，着力克服重投入轻管理、重支出轻绩效、重分配轻监管的不良倾向，着力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推进财政投资评审，优化评审工作流程，完善评审制度体系，提高评审效率。巩固和拓展减税降费成效，不折不扣落

实中省市已出台的减税降费政策，及时跟进落实高质量发展、鼓励科技创新等相关税收政策，减轻企业负担，增强企业和人民群众获得感。加强政府采购预算管理，推进政府采购信息化平台建设，实现采购网络化和电子化。全面规范国有资产管理，建立国有资产综合报告和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专项报告制度，摸清国有资产“家底”，推动国有资产节约和高效使用。持续做好“财政云”业务系统上线运行工作，大力推进大数据运用，不断提升财政管理决策能力和水平。加快基层财政规范化建设，进一步完善镇办财政所管理体制，实现财政所“机构健全、编制单列、职能强化、管理规范”的工作要求，切实提高乡镇财政管理服务水平。扎实开展财政“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立足财政职能，以财税收支趋势和思路对策为切入点，建立现代财政制度，发挥公共财政职能作用，着力推动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

（五）强化财政监管，切实发挥资金使用效益。一是严格管控支出。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强化支出责任和绩效意识，深入贯彻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精神，继续加大盘活各类存量资金力度，严格控制新增项目资金来源审批，全力保障重点决策部署有效落实。二是规范预算执行管理。坚持按预算安排支出，强化预算刚性约束，切实维护财政预算的严肃性和约束力，对确需办理的追加、调整事项，规范工作流程，严格审批程序。三是加强财政供养人员管理。从严控制新增临聘人员，定期核查供养人员，坚决杜绝吃“空饷”现象。四是深化专项资金管理。重点加强对财政扶贫资金的监督跟踪，杜

绝套取挪用、虚报冒领等问题，同时围绕省市检查反馈问题，组建整改工作专班，制定整改方案，建立整改台账，促进整改落实，确保财政扶贫资金安全规范高效使用。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下半年我县财政工作任务依然艰巨、责任十分重大，我们将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监督支持下，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批示精神，严格执行县人大的各项决议，坚定信心、迎难而上，只争朝夕、真抓实干，努力完成全年各项财政工作任务，为全面建成小康丹凤和“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